

问答

知识

人权

王建伟 李超元 主编

天津人民出版社

人权知识问答

王建伟 李超元 主编

天津人民出版社

(津)新登字001号

人权知识问答

王建伟 李超元 主编

天津人民出版社出版

(天津市赤峰道130号)

河北省昌黎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天津发行所发行

787×1092毫米 32开本 6印张 116千字

1992年7月第1版 1992年7月第1次印刷

印数：1—4400 册

ISBN 7—201—01113—8/D·154

定 价：3.90元

序

杜 立

人权问题，是当今世界的一个热门话题，人们从不同角度的关注，表达了各自的利益需要。如何对待人权问题，实际已经上升为建立国际新秩序的一个原则问题，已经成为国际政治斗争的一个焦点。近年来，西方加紧推行人权外交政策，不断扩大人权外延，鼓吹人权无国界。有的发达国家打着维护人权的幌子，粗暴地随意侵犯别国主权、干涉别国内政。西方一些敌视社会主义制度的势力，一方面借人权问题攻击我们，制造和散布种种谣言，对我们施加压力；另一方面又企图以人权为突破口，对我们推行和平演变战略，特别是在苏联和东欧发生剧变以后，更是逐步把和平演变的矛头指向我国，利用多种方式进行政治思想渗透。国内极少数顽固坚持资产阶级自由化立场的人，也在人权问题上大做文章，否定四项基本原则，美化资产阶级人权。

西方之所以借助人权武器来反对社会主义制度，是他们认为人权是资产阶级发明的专利，是当代最有吸引力的政治概念，其涵盖面广泛，是进行冷战的精巧武器。其实，他们

所宣扬的人权普遍性，只不过是用抽象的、超阶级的人权，来掩盖人权实践上的阶级性。对资产阶级人权观、人权模式的虚伪性和欺骗性，必须给以充分的揭露。

人权斗争，是社会主义制度同资本主义制度斗争的一个重要方面，并将是一场长期的斗争，对此，我们必须有足够的重视。近年来，中央领导同志多次谈到要加强对人权问题的研究和宣传。1991年10月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发表了《中国的人权状况》白皮书，郑重阐明了我国在人权问题上的立场和态度。我们重视对人权问题的研究和宣传，既是国际政治斗争、反和平演变的需要，又是我们内部加强社会主义民主与法制建设、提高公民人权意识的需要。通过对人权问题的研究和宣传，使广大干部和群众更好地掌握马克思主义人权观，了解中国人权发展的历史和现状，认识我国在维护和促进人权方面作出的巨大努力和取得的巨大成就，并对资产阶级人权观和人权实践有一个正确的认识，从而更加坚定干部、群众的社会主义信念。

随着我市人权问题研究和宣传的开展，天津社科院哲学所的科研人员编写了《人权知识问答》一书。这本书的内容涉及了人权基本知识、马克思主义人权观、资产阶级人权观、社会主义人权实践和国际人权斗争等多方面，采用了针对性较强的问答形式，比较通俗易读，不失为一本学习人权问题的好读物。这本书的出版，将会为广大干部、群众，特别是宣传干部、涉外人员、教育工作者学习和宣传人权问题提供帮助。

1992年2月22日

目 录

| | |
|--|--------|
| 序 | (1) |
| 一、人权问题基本知识 | (1) |
| 1. 什么是人权? | (1) |
| 2. 为什么说人权是一个伟大的名词? | (4) |
| 3. 我们为什么要重视对人权问题的研究和宣传? | (7) |
| 4. 人权的基本内容有哪些? | (11) |
| 5. 怎样认识个人人权与集体人权的关系? | (13) |
| 6. 马克思主义怎样看待人的权利平等? | (16) |
| 7. 人权既然有阶级性, 为什么我们还要参加国际人 权领域的活动? | (20) |
| 8. 人权有几种存在形态? 怎样认识它们之间的关 系? | (23) |
| 9. 为什么说生存权是首要的人权? | (26) |
| 10. 作为历史实践和道德理想的人权观念的起源和 历史是怎样的? | (29) |
| 11. 人权有普遍性吗? | (32) |
| 12. 为什么说“人权本身就是特权”? | (34) |

| | |
|---|------|
| 二、资产阶级人权理论评介 | (38) |
| 13.近代资产阶级的人权观是怎样产生和发展的? | (38) |
| 14.“自然权利说”最初是怎样提出的?应该怎样看待它的历史意义? | (41) |
| 15.卢梭人权学说的内容和实质是什么?它对资产阶级革命有什么影响? | (43) |
| 16.美国的《独立宣言》体现了哪些资产阶级人权思想,它的意义和实质是什么? | (47) |
| 17.法国的《人权宣言》的特点是什么,它对资产阶级人权学说的发展有什么影响? | (50) |
| 18.怎样理解人权不是资产阶级的专利,而是社会历史发展的必然产物? | (52) |
| 19.《世界人权宣言》是什么时候产生的?它的内容和意义是什么? | (54) |
| 20.联合国为什么重视人权问题,《联合国宪章》关于人权和主权是怎样规定的?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国际上有哪些主要的人权文件? | (56) |
| 21.资产阶级人权观的核心是什么? | (59) |
| 22.资产阶级人权观有哪些主要特点? | (61) |
| 23.资产阶级人权观的实质是什么? | (63) |
| 三、马克思主义人权理论 | (66) |
| 24.马克思主义既然承认资产阶级人权观的提出具有历史必然性,为什么又说它是虚伪的? | (66) |
| 25.马克思主义人权观的基本内容是怎样的? | (68) |

| | |
|--|-------------|
| 26. 马克思主义人权观的核心是什么?..... | (71) |
| 27. 马克思主义人权观的实质是什么?..... | (73) |
| 28. 人权是无产阶级革命斗争的内容吗?..... | (75) |
| 29. 《被剥削劳动人民权利宣言》的主要内容是什么? 它产生的背景和意义是什么? | (77) |
| 30. 怎样理解马克思主义人权观的历史贡献和科学意义? | (79) |
| 31. 怎样看待人权与主权的关系?..... | (80) |
| 32. 马克思主义怎样看待言论自由?言论自由在中国人权中是怎样体现的? | (83) |
| 33. 马克思主义怎样看待权利和义务的关系? 怎样理解权利和义务的统一是中国法制的一项基本原则? | (86) |
| 四、社会主义人权理论和实践..... | (89) |
| 34. 我国人民怎样看待人权?..... | (89) |
| 35. 人权有无民族性和文化制约性?..... | (92) |
| 36. 社会主义有哪些人权理论和实践?..... | (94) |
| 37. 社会主义人权有哪些特征?..... | (97) |
| 38. 为什么说社会主义人权的完善是一个历史过程? | (99) |
| 39. 自中国共产党诞生以来, 中国人民为争取民主权利进行了哪些可歌可泣的斗争? | (101) |
| 40.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规定了哪些公民的政治权利? 这些政治权利的具体形式和实施方法是怎样的? | (104) |

| | |
|---|------------|
| 41. 人权同社会主义民主与法制建设是什么关系? |(106) |
| 42. 中国公民的人身自由受到了中国宪法的哪些保护? |(108) |
| 43. 中国的选举制度是怎样的?这种选举制度是怎样既体现民主,又适合中国国情的? |(110) |
| 44. 中国对人权的保障,具有哪些鲜明的特色和优势? |(112) |
| 45. 什么是经济、文化和社会权利?中国是怎样实施和完善这些权利的? |(114) |
| 46. 人权保障在中国司法中是怎样体现的?它有哪些明确规定? |(118) |
| 47. 中国法律为什么规定有劳动能力的罪犯必须参加劳动?罪犯劳动产品主要有哪些用途? |(121) |
| 48. 为什么说公民劳动权利是生存权利的必要条件?中国的劳动法规是怎样保护劳动权利的? |(122) |
| 49. 中国怎样看待宗教信仰?宗教信仰自由受到中国宪法的哪些保护? |(125) |
| 50. 中国为什么要实行计划生育?计划生育和人权保护是怎样的关系? |(127) |
| 51. 中国是怎样加强法制建设和人权立法的? |(129) |
| 52. 在中国近现代史上,帝国主义列强是怎样大规模侵犯中国人权的? |(131) |
| 五、当前国际上围绕人权斗争的有关问题 |(133) |
| 53. 西方国家的某些人士攻击中国政府在民族问题 | |

- 上不讲人权，为什么说这种攻击是荒谬的?(133)
54. 西方国家的某些人士攻击中国政府对残疾人缺乏人权保护，为什么说这种论调是错误的?(136)
55. 中国政府怎样看待国际人权活动? 中国政府为促进和推动国际人权活动的发展做了哪些努力和贡献?(140)
56. 什么是发展权? 中国怎样看待发展权?(144)
57. 目前我国同西方国家人权斗争的国际背景是什么?(146)
58. 西方国家抓住人权问题攻击我国的目的是什么?(148)
59. 我国与西方国家在人权问题上存在着哪些分歧?(151)
60. 目前国际上人权斗争的一般状况是怎样的?(154)
61. 西方国家是怎样实行人权双重标准的?(156)
62. 什么是“人权外交”，它是如何产生和变化的?(159)
63. 什么是“人权外延论”?(161)
64. 什么是“人权至上论”?(163)
65. 为什么说人权是一个国家主权范围内的问题? “人权无国界”的说法对不对?(165)
66. 什么是人道主义干涉论?(167)

| | |
|-----------------------------|-------|
| 67. 怎样看待保护人权的责任?..... | (169) |
| 68. 为什么不同的国家要有不同的人权标准?..... | (171) |
| 69. 美国政府怎样推行“人权外交”?..... | (172) |
| 70. 怎样理解人权有其国际性的一面?..... | (175) |
| 后记..... | (178) |

一、人权问题基本知识

1. 什么是人权？

人权是表示一种社会关系的范畴，它所指的不是人的自然本性方面的内容，而是人们之间所结成的一种深层社会关系，是对现存社会关系的一种规定。我国理论界从不同层次和角度对人权范畴作了多种阐释，归纳起来，可以作这样的一般性概括：人权在现实性上是指在一定社会历史阶段和社会范围内，社会根据自身经济结构和文化水平以法规形式予以承认和保护的社会成员（个人或群体）获得正常生存和发展所必须的社会条件和社会活动能力的总和。在道德理想层次上，人权则是社会成员对未来社会关系的一种要求，所追求的是每个社会成员应该都有享受一切权利的资格。

作为现实的人权，其外延有着广泛的涵盖面，不仅包括了个人在社会实际生活中所享有的政治、经济和文化等各项自由平等的种种权利，如宪法规定的各种公民权，而且包括着群体（国家、民族、团体等）的有关权利，如自决权、发展权等等。

人权作为一种表示特定社会关系的范畴，其性质就不可避免地带有社会性、阶级性和时代性。

人权的社会性。我们所说的人权不是抽象的人权，而是具体的、受社会性制约的人权。首先，作为人权主体的“人”不是抽象的，人权的根据不在人的自然属性中，而在于人的社会本质方面。马克思在论说“人”的时候强调：“人并不是抽象的栖息在世界以外的东西。人就是人的世界，就是国家，社会。”（《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1页）人的本质在现实性上就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人离开了社会也就不再被称为“人”，离开了社会性也就无所谓“人权”了。一个生存于完全与外界隔绝的孤岛上的单个人，不再和他人发生直接的社会关系，脱离了社会的制约，只受自然条件的制约。这时他好象可以有完全自由的人权了。但是，这时由于他脱离了社会关系，他的生活实际已不是社会生活，只能称作一种动物式的生活，这时对他也就不存在有没有人权的问题了。所以说，人权只能是“社会人”的权利。其次，人权的社会性还表现在人们享有的权利必须由社会来承认，其需要只能由社会来满足。社会承认主要是以法规的形式。只有被法规承认的权利，才是受保护的现实权利。因此，人权实现程度不能不受到法规允许范围的制约。超出允许的范围就会受法规的强制性制裁。不仅如此，人权的实现程度客观上还取决于社会经济文化发展所能提供的现实条件，没有现实可能性条件，即使是法规承认的权利，也难以充分实现。比如我们规定每个公民都有居住权，但实际居住情况只能取决于经济发展所能提供的住宅状况。一般说来，生产力水平越

高，经济文化越发展，社会制度越进步，社会为人权实现所提供的现实可能性越大。这些都反映了人权的社会性。

人权的阶级性。在现实层次上，人权不可避免地带有阶级性的烙印。这是因为在阶级社会和阶级还没有完全消亡的社会中，人权的主体总是一定阶级的人，社会对每个人的权利承认都是首先把其作为一定阶级的成员对待的。另一方面，人权只有以法律形式存在才有现实意义，而法律总是体现统治阶级意志的，代表着统治阶级的利益。超阶级的人权实践和人权法规是根本不存在的。事实上，人权问题的最初发生，和阶级的产生具有共时性，是阶级对立的产物。当人类社会第一次分裂为相互对立的两大阶级——奴隶主和奴隶之后，人权的实践便是奴隶主对奴隶“人权”的剥夺。以后的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中，阶级的对立势必造成人权实践上的矛盾对立。马克思曾尖锐指明资产阶级人权的阶级实质：

“平等地剥削劳动力，是资本的首要人权。”（《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324页）美国的《独立宣言》在初稿中本来写有一段谴责英国政府贩卖黑奴的条文，但遭到南卡罗来纳和乔治亚等南部种植园奴隶主代表的反对，在正式文本中被全部删去了。恩格斯在谈到美国宪法有关人权的资产阶级性质时指出，“它最先承认了人权，同时确认了存在于美国的有色人种奴隶制”（《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46页）。社会主义人权从不掩饰自己的阶级性，公开申明是维护绝大多数人的权利的，真实地反映了人权的性质。正如邓小平所说：“什么是人权？是多少人的人权？是多数人的人权，还是少数人的权利，还是全国人民的人权？西方世界的所谓‘人权’和我

们所讲的人权是两回事，观点不同。”（《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第299页）这里讲的“多数人”、“少数人”，实际就是从阶级性角度来区别社会主义人权与资产阶级人权的本质差别。

人权的时代性。人权的范畴是一个历史性范畴，其内容规定不是永恒不变的、凝固的，而是随着历史的发展而变化发展。一方面，人们对于人权的理想要求会随着社会条件的具备以及对人本质认识的深化而不断扩展，逐渐趋于完善；另一方面，人权的法律规定和人权实践，会随着社会发展和人权斗争的发展，不断得到丰富和充实。人权的发展历史有力地证明了这一点。例如第一代人权的基本形式是以肯定个人权利为前提，其核心是强调个人的自由权、平等权、财产权，很少涉及群体、阶级或民族的权利；第二代人权则发展了这一方面的内容；第三代人权则把国内人权延伸到国际社会，开始人权国际化。近些年人权内容的发展又表现为对发展中国家“发展权”的强调。人权的这一变化发展过程，鲜明地体现了时代的特征。将来，人们对人权的要求和人权实践，在深度和广度上还会有新的发展。

2. 为什么说人权是一个伟大的名词？

《中国的人权状况》一书在前言中把“人权”称为“伟大的名词”。为什么说人权是一个“伟大的名词”呢？要弄清这个道理，需要从人权的历史作用和人权理想的实质这两个方面来分析理解。

近代的人权概念，是适应资产阶级革命的需要，为反对

封建的特权和神权而提出来的。以自由、平等为主要内容的人权要求，本质上反映了资本主义商品交换关系的政治要求。资产阶级启蒙思想家所提出的人权理论，强调人权是自然赋予的、永恒的、不可剥夺的普遍权利，用“天赋人权”打破封建特权和神权对人们精神和行为的束缚。人权的提出在客观上顺应和启迪了广大人民群众的反封建意识，而人权所展示给人们的理想目标，如获取人身和思想的普遍自由，每个人的权利的普遍平等，以及生存权、财产权和人身安全权等，虽然还只是抽象的理想要求，但对长期处于封建特权和神权压抑下的广大人民群众却仍然具有极大的吸引力，激发了他们推翻封建制度实现人权的革命热情，成为发动、联合劳动阶级的有效武器，在反封建制度的斗争中起了巨大的积极作用。同时，人权理论变为法律形式和人权实践，推动了资本主义经济制度和政治制度的建立和发展，顺应了历史发展的方向。从这个意义上可以说，人权的提出具有伟大的历史功绩。后来，人权观在反法西斯暴行中，特别是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起过重要的道义上的舆论作用和联合反法西斯国际力量的作用。

在资本主义条件下，人权的提出不只是为资产阶级反对封建制度提供了武器，同时也为无产阶级提供了斗争的武器。无产阶级的人权实践是伴随着资产阶级的人权要求而开始的，当资产阶级提出消灭封建特权时，无产阶级就利用人权所提出的“普遍权利”，要求消灭一切剥削阶级的特权。马克思在谈到德国无产阶级的解放时曾指出，无产阶级的痛苦根源不是“特殊的无权”，而是“一般无权”。阶级压迫

使无产阶级表现了“人的完全丧失”，因而只有“通过人的完全恢复才能恢复自己”，无产阶级的解放“不能再求助于历史的权利，而只能求助于人权”（《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14页）。马克思强调了无产阶级借助人权武器反对阶级压迫的必然性和必要性。无产阶级的斗争历史也正是这样进行的。当资产阶级人权要求已完全失去积极意义时，“无产阶级抓住了资产阶级的话柄：平等应当不仅是表面的，不仅在国家的领域中实行，它还应当是实际的，还应当在社会的、经济的领域中实行。”（《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46页）无产阶级的人权要求冲破了资产阶级人权要求的狭隘性，表达了无产阶级的利益要求，即彻底的解放。从这个意义上可以说人权的提出对无产阶级的革命斗争起过重要的历史作用。

我们说人权是一个“伟大的名词”，还在于无产阶级的、广大劳动人民的人权理想要求，在性质方向上是同无产阶级的革命目标和斗争具有一致性。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的革命目标就是推翻资产阶级统治，打倒一切反动势力，消灭私有制，建立社会主义公有制，最终实现共产主义。而这一目标的实现过程，正是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群众把人权理想变为全面的人权实践的过程。千百年来劳动人民反抗封建剥削和封建压迫的斗争，近代以来我国人民反抗地主阶级、官僚买办、帝国主义侵略的斗争，无不是争取生存权利、争取平等自由民主的斗争。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新中国的建立，也正是为真正实现人权创造了条件，中国人民只有在这时才第一次真正享有了应有的人格尊严，生命安全